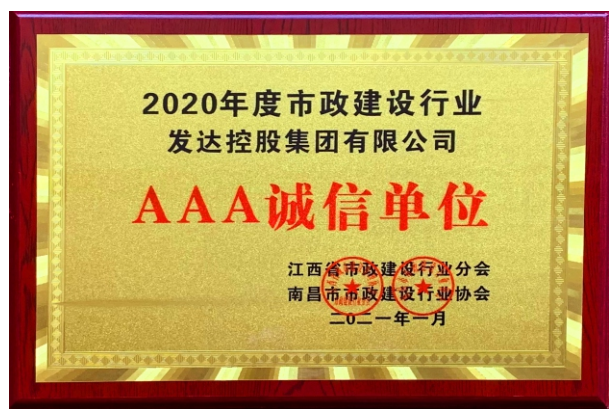




公司荣获2020年度市政建设行业“AAA诚信单位”和“先进单位”称号

本报讯 近日，江西省市政建设行业分会、南昌市政建设行业协会联合发布了《关于表彰“2019-2020年度市政建设行业AAA诚信单位”的决定》与《关于表彰“2020年度市政建设行业先进单位”的决定》。发达控股集团凭借良好的行业口碑、负责的经营态度与执着的匠人精神，再次荣获“2019-2020年度市政建设行业AAA诚信单位”、“2020年度市政建设行业先进单位”。

人无信不立，国无信不强，企无信不兴，发达控股集团成立28年来，始终贯彻“厚德同心，善筑同行”的核心价值观。28年来，集团恪守本心，一点一滴积累诚信之海，一草一木播种信任之林。通过不懈努力，集团公司与众多合作伙伴建立了广泛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业内树立了诚实守信的良好企业形象，受到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连续多年获评全市、全省以及全国建筑业AAA级信用企业。

发达控股集团将以此荣誉为契机，坚持“信誉第一、质量第一”的经营理念，不断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工艺纪律、规范操作规程，加强过程控制，推行精细化诚信质量管理，加强质量诚信文化建设，不断提高企业的质量信用，树立公司质量诚信的金字招牌，为国家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文/闵雁

集团获评水利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

本报讯 近日，中国水利工程协会公布了2020年度第一批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结果名单，发达控股集团获评水利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

据悉，本次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内容包括综合素质、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市场行为和信用记录五大项，涵盖了企业资质、人力资源、管理者素质、制度建设、信用管理、创新能力、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荣誉等近50项评价指标。其等级分为AAA、AA、A、B和C三等五级，其中AAA级为最高信用等级。

多年以来，发达控股集团秉承“诚实守信，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信用体系建设，合法经营、严格履约、严把工程质量关，得到广大客户和政府主管部门的一致好评，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信用状况是衡量企业履约能力、投标信誉的重要因素，是企业综合竞争力最有利的证明。此次荣誉的取得不仅是对公司水利业务诚信经营的高度认可，也为公司后续开拓水利市场增添了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诚信意识，不断完善企业信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合同，切实提高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水平，努力推动诚信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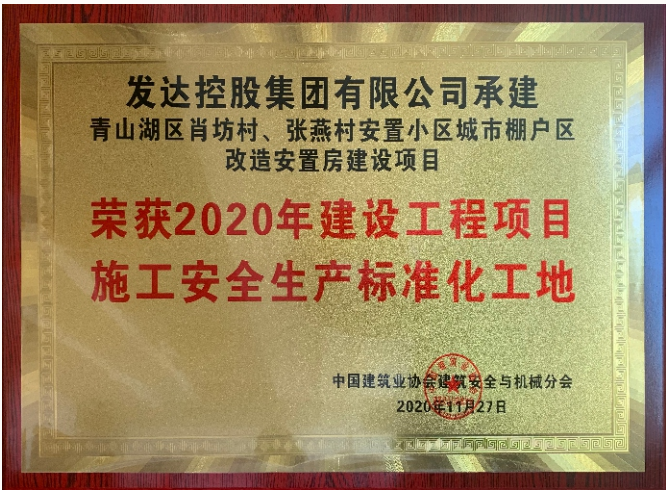
文/熊冬冬



肖坊项目荣获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本报讯 近期，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2020年建筑业安全生产管理经验交流会在北京铁道大厦举行，会上公布了2020年在全国范围组织学习交流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原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名单，发达控股集团承建的青山湖区肖坊村、张燕村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榜上有名，荣获“2020年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据悉，“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评选活动由中



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举办，是我国建筑施工安全领域的最高荣誉，被誉为施工安全领域的“鲁班奖”。获得此项国家级殊荣，是对公司项目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安全标准化建设等多方面工作的肯定和激励。

青山湖区肖坊项目自开工建设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安全生产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不断强

文/闵雁



心
同
一

行
同
一

益
同
一

江西省房屋市政工程招投标推行电子投标保函

近日，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在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电子投标保函的通知》，明确要求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应在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中添加电子投标保函，投标人可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得拒绝！

为深入推进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改进投标保函方式，进一步降低招投标活动交易成本，依据《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投标保函的通知》（赣公

管办〔2020〕5号）精神，我厅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添加了电子投标保函功能，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应当在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中添加电子投标保函。

二、在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可以通过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金融服务系统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得拒

绝。

三、采用电子投标保函的投标人，应通过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金融服务系统开具和提交。操作手册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金融服务→资讯中心→帮助中心→产品介绍→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金融服务系统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手册。

来源：转自网络

赣州市2021年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要点

2月25日，江西省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赣州市2021年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要点》。

在工作目标方面，文件提出，全市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比达30%，其中市本级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按100%比例实施装配式建筑，其他县（市、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原则上按100%比例实施装配式建筑；打造一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工程，每个县（市、区）实施不少于1个装配式建筑示范工程（单体建筑装配率不低于30%）；新建1个以上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

实施范围及建设标准

（一）实施范围。全市地上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的新建商品房开发项目（分期项目按整体计算）、公共建筑项目应严格执行装配式建筑要求。大力引导示范乡镇、美丽乡村示范区、各类园区等建设项目采用装配式建筑，着力推动农村住房连片改造、生态移民搬迁房、公共厕所、旅游民宿等项目采用钢（轻钢）结构。公共建筑原则上采用钢结构装配式建造方式。构筑物、配套附属设施用房（如垃圾中转站、配电房等），以及技术条件特殊不适宜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的项目（需经当地推进装配式建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同意），可不实施装配式建筑。

（二）建设标准。在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全面推广使用预制叠合楼板、预制墙板、预制楼梯

板。我市装配式建筑单体建筑装配率应不低于30%，并按项目规划批准文件的建筑编号确认。

重点工作

（一）加强统筹协调。有效发挥市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装配办）的牵头统筹、协调作用，每半年召开一次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联席会议或办公会，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适时召开全市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现场推进会。

（二）加强用地规划管控。工程建设项目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和装配率应纳入规划设计条件，一并纳入土地出让合同或划拨决定书。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原则上全部实施装配式建筑。有关部门在办理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手续时，应按照当地装配式建筑规划发展要求，严格落实项目建设的装配比例和装配率。

（三）落实财政奖补措施。落实入选国家级、省级装配式钢结构建筑产业基地奖补资金，对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含农房、民宿）项目建设给予适当奖补，支持编制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标准图集等。

（四）健全项目监督验收机制。健全装配式建筑项目监督和验收机制，构建装配式建筑质量安全防护墙。对应采用而未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的，应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整改落实。

来源：转自网络

解读《关于加快培育新时代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指导意见》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12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培育新时代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从做实产业工人培育载体、加强建筑工人技能培训、保障建筑工人合法权益、改善建筑工人生产生活环境4个方面明确了11项主要任务，提出了到2025年和2035年的工作目标。为指导各地做好《指导意见》贯彻落实工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相关负责人对《指导意见》进行了解读。

问：《指导意见》提出的政策措施主要有哪些？

答：《指导意见》共提出了4个方面11项主要任务。

一是做实产业工人培育载体。第一，引导现有劳务企业转型发展。改革建筑施工劳务资质，大幅降低准入门槛。鼓励有一定能力的劳务企业向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转型。引导小微型劳务企业进一步做专做精。第二，大力发展专业作业企业。引导现有劳务班组或有一定技能的建筑工人成立专业作业企业，成为建筑产业工人培育的主要载体。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立建筑工人服务园，落实创业扶持政策，促进建筑工人就地、就近就业。第三，鼓励建设建筑工人培育基地。支持大型建筑业企业与建筑工人输出

地区合作建立培育基地，创新培育基地服务模式，为专业作业企业提供配套服务，为建筑工人谋划职业发展路径。第四，加快自有建筑工人队伍建设。鼓励建筑企业培育自有建筑工人队伍，建立相对稳定的核心技术工人队伍。

二是加强建筑工人技能培训。第一，完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完善建筑工人技能培训组织实施体系，制定建筑工人职业技能标准和评价规范。强化企业技能培训主体作用，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引导建筑业企业加强装配式建筑、机器人建造等新型建造方式的探索和应用，通过技术升级提升建筑工人技能从传统建造方式向新型建造方式转变。第二，要求各地制定施工现场技能工人基本配备标准，建立完善建筑职业（工种）人工价格市场化信息发布机制，推动建筑业企业将薪酬待遇与建筑工人技能等级挂钩，实现技高者多得、多劳者多得。第三，引导建筑业企业建立建筑工人培育伙伴关系，组建建筑工人培育平台，共同出资培训建筑工人，归集项目培训经费，统筹安排资金使用，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三是保障建筑工人合法权益。第一，加快推动信息化管理。完善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制定统

一数据标准，将建筑工人数据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建立预警机制。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第二，健全保障薪酬支付的长效机制。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实名制管理、工资保证金等制度，对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失信违法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第三，完善建筑行业劳动用工制度。制定推广适合建筑业用工特点的简易劳动合同示范文本，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未订立劳动合同并实名登记的建筑工人不得进入项目现场施工。第四，完善社会保险缴费机制。推动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结合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确保工伤保险覆盖施工现场所有建筑工人。

四是改善建筑工人生产生活环境。制定建筑工人生产生活基本标准，不断改善建筑工人的劳动保护、作业和居住等各方面条件。要求各地将建筑工人纳入当地住房保障范围，探索适应建筑业特点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方式，推进建筑工人缴存住房公积金，着力解决建筑工人子女在城市入学等问题，保障建筑工人享有城市基本公共服务。

来源：转自网络

